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路桥　　公告编号:2024—05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4年3月13日在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B座10层会议室采取现场及视频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武艺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就公司有关重大事项进行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申请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申请借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路桥　　公告编号:2024—08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董事会

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相关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2日9:15至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4年3月26日

(七)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2024年3月2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B座10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申请借款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2024年3月13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

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传真登记、信函登记,传真或信函登记请注明"山西路桥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字样,并致电0351-7773592予以确认)。

股东办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未注明复印件的均须提供原件):

1.自然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及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法人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股票帐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4年4月1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30—18:00。

(三)登记地点: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管理部。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它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B座10层

联 系 人:王玉　范辉

联系电话:0351-7773592

传　真:0351-7773591

邮政编码:030006

(二)会议费用:与会人员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授权委托书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3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55

2.投票简称:"路桥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4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4月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4月2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对于本授权委托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本单位(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共同申请借款的议案	√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签名):

股东持有股数:

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月　日

生效日期　年月日至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755　　证券简称:山西路桥　　公告编号:2024-06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说明

拟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中文名称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山西路桥	山西高速
英文名称	SHANXI ROAD & BRIDGE CO.,LTD.	Shanxi Hi-speed Group Co., Ltd.
英文简称	——	——

二、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原因说明

公司于2021年10月实施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山西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山西省国资委。目前,公司旗下拥有山西榆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山西平榆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榆和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和山西省太佳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4家全资子公司,主要业务为高速公路的管理与运营。

为了更加契合公司股权结构、主营业务、战略发展及品牌定位,进一步优化公司业务布局,打造山西高速公路资本运作上市平台,便于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公司拟将企业名称由"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将证券简称由"山西路桥"变更为"山西高速"。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已通过了深交所无异议审核。变更后更有利于突出公司的主营业务优势,与公司发展战略更加匹配,有助于提升公司形象和市场影响力,是公司管理层的审慎决策,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行为。本次变更后的公司证券简称来源于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不存在与其他上市公司证券简称相同、相似或者仅以行业通用名称作为证券简称等相关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说明

鉴于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条款
第二条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二条 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SHANXI ROAD & BRIDGE CO.,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Shanxi Hi-speed Group Co., Ltd.

四、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和证券简称,公司证券代码"000755"保持不变。

2.本次变更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和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能否取得相关批准存在不确定性,存在修改、调整的可能性。

3.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3日

股票代码:603799　　股票简称:华友钴业　　公告编号:2024-025
转债代码:113641　　转债简称:华友转债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280,000.00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内容详见公司2023-032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1288　　证券简称:运机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3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及监事会将于2024年3月16日任期届满。鉴于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尚未结束,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进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换届工作完成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四川省自贡运输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1963　　证券简称:重庆银行　　公告编号:2024-012
可转债代码:113056　　可转债简称:重银转债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4年3月14日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重庆监管局关于重庆银行杨秀明任职资格的批复》(渝金管复〔2024〕23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重庆监管局核准了杨秀明先生担任本行董事及董事长的任职资格。根据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章程的规定,杨秀明先生担任本行董事及董事长的任期自监管机构核准之日起生效,至本行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

杨秀明先生简历请参见本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特此公告。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601601　　证券简称:中国太保　　公告编号:2024-014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保费收入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于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期间,本公司子公司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原保险业务收入为人民币632.74亿元,同比下降9.3%,本公司子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原保险业务收入为人民币389.77亿元,同比增长6.2%。

上述累计原保险业务收入数据未经审计,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

注:

1、原保险业务收入数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原保险合同》(财会〔2006〕3 号)及《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09〕15号)编制。

2、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原保险业务收入为包含其子公司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数据。

证券代码:002798　　证券简称:帝欧家居　　公告编号:2024-031
债券代码:127047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于近日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3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发明专利	一种黑色抗菌防静电陶瓷台面板及其制备方法	ZL202211593856.5	2022.12.13	2024.02.09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2	发明专利	一种陶瓷薄板及其制备方法	ZL202211616595.4	2022.12.15	2024.02.09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3	发明专利	一种具有抗菌功能的陶瓷砖及其制备方法	ZL202311543551.8	2023.11.20	2024.02.09	佛山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广西欧神诺陶瓷有限公司

注:以上发明专利的专利权期限自申请日起二十年。

上述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以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进一步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优势,促进技术创新及产品结构的不断丰富,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24-019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6日、2024年2月1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肖红英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2024年1月17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承诺函》,肖红英女士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肖红英女士的通知,肖红英女士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61　　证券简称:珠江啤酒　　公告编号:2024-004

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3月14日收到公司监事黄志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黄志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黄志强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黄志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根据有关规定,黄志强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 数,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黄志强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 之日起生效。公司对黄志强先生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0482　　证券简称:万孚生物　　公告编号:2024-006
债券代码:123064　　债券简称:万孚转债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承销总结及相关文件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通过,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尽快办理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登记托管事宜。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广州万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14日

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新材　　公告编码:2024-009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3月7日以邮件、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3月13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5栋5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廖垚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企业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等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1.5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为提高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效率,保证综合授信融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同时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其他日常经营业务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相互提供担保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1.50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连带责任担保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于2024年4月1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0)。

特此公告。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新材　　公告编码:2024-010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公司定于2024年4月1日(周一)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4年4月1日(周一)15:00开始;

2、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24年4月1日当天,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4月1日9:15至2024年4月1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4年3月27日(周三)。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截至2024年3月27日(周三)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和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5栋5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二)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于2024年3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5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须以特别决议表决通过,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

2024年3月28日9:00—17:00。

(二)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期间用信函或传真登记手续,不接受电话登记。

(三)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5栋5层。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

2、会议费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会务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5栋5层。

邮政编码: 518052

联系人:姜晨

联系电话:(0755)26993058

联系传真:(0755)26993313

电子邮箱:ir@xinlun.com.cn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其他备查文件。

特此公告。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五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41

2、投票简称:"新纶投票"

3、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4月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4月1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2024年4月1日召开的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印章):

委托人证券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本人(本股东单位)对该次股东大会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注:1、同意栏中用"√"表示。

2、对于在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单位公章。

股票代码:002341　　股票简称:新纶新材　　公告编号:2024-011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的被担保对象中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新纶功能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及深圳市新纶超净工程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率高于70%,本次预计担保总额度并非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以实际签署并发生的担保合同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相关风险。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预计担保情况概述

(一)申请综合授信额度预计情况

为满足企业日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等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1.5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业务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融资租赁、供应链融资、定向融资计划、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商业保理等。实际融资金额及融资期限具体以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等与公司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有关的合同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预计担保额度的情况

为提高向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效率,保证综合授信融 资方案的顺利完成,同时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其他日常经营业务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相互提供担保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1.50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连带责任担保等。

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2.20亿元,具体额度预计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下属子公司	新纶电子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59.54%	12,422	35,000	30.36%	否
2		新纶新能源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64.35%	29,500	60,000	52.05%	否
3		新纶光电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49.22%	4,450	27,000	23.42%	否
合计(万元)			--	46,372	122,000	--	--

对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9.30亿元,具体额度预计如下: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1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或下属子公司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1.83%	74,233.94	180,000	156.15%	否
2		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	228.26%	49,063.50	10,000	8.67%	否
3		新纶功能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134.81%	0.00	1,000	0.87%	否
4		深圳市新纶超净工程有限公司	83.13%	0.00	2,000	1.73%	否
合计(万元)			--	123,297.44	193,000	--	--

备注:

1、"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截至2023年9月30日情况,数据未经审计;

2、"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为截至2024年2月29日情况;

3、"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上市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上述担保额度包括新增的担保额度和续保的额度,审批的总额度可以根据各子公司的实际情况进行内部调剂使用。上述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12月25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5栋5层

法定代表人:廖垚

注册资本:115,221.4592万元

经营范围:有机高分子材料及制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售后服务及其他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洁净技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计算机软件开发(不含限制项目);净化工程设计及安装,纯水工程的设计、施工与咨询;工程项目的咨询、管理;机电装饰、中央空调、弱电自控、压力容器工程及设备的设计、施工、安装及咨询;实验室设备、家具及通风系统安装;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具体由分支机构经营);销售无纺布制品、日化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劳保及防护用品。普通货运、超净清洗;纯水工程设备的生产;防尘、防静电服装及鞋的生产;新型材料及其衍生产品的研发;光学胶带、高净化胶带、高净化保护膜、散热膜的制造;显示行业、锂电池行业用功能性薄膜材料及其衍生产品,高分子、高性能复合材料、光学薄膜、功能性薄膜、碳类材料技术及其制品的研发与制造;特种劳动防护用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的生产和销售。

2、新纶电子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0日

注册地址: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扬路20号

法定代表人:杨军

注册资本:42,000万元

经营范围:新型材料、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功能性薄膜、塑料制品、碳素制品的研发;铝板、光学胶带、高净化胶带、高净化保护膜、散热膜的制造、销售;补强板、电源板、机蕊模组材料、聚酯薄膜材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物业管理;汽车租赁;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服务;科技项目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新纶电子材料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3、新纶新能源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4月21日

注册资本:40,000万元

注册地址: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扬路20号

法定代表人:张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型膜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新纶新能源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4、新纶光电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6年01月12日

注册资本:45,000万元

注册地址:常州西太湖科技产业园长扬路20号

法定代表人:杨军

经营范围:显示行业用薄膜材料及其衍生产品、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及其制品、光学薄膜、碳类材料、触控类材料的技术研发;聚酯功能性薄膜、三醋酸纤维素功能性薄膜、环烯烃聚合物功能性薄膜、聚酰亚胺功能性薄膜、消影膜、硬化膜、保护膜、光学胶带、离型膜、压力触控器件的制造、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新纶光电材料(常州)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5、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14日

注册资本:22,527.923万元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唯亭镇唯新路115号、苏州工业园区唯亭唯新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李家琴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呼吸防护用品(非医用)、高滤尘性无尘防静电服、普通无尘防静电服、防静电无尘工作鞋、一次性成型PU鞋、保护足趾安全鞋、防静电塑料包装袋、防静电无尘手套、无尘抹布、净化口罩、鞋套、无尘打印纸;防静电洁净室相关产品的检测测试服务、技术咨询服务;生产塑料制品;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塑料原料、塑料制品、薄膜材料、铝板材料、散热材料、碳纤维材料的销售;生产、销售:医疗器械;净化工程设计及施工;有机高分子材料及其制品的研发、销售和售后服务;自有厂房租赁,物业管理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本公司自产产品出口以及生产所需机器设备、原辅材料的进口;防静电洁净服、帽、防静电无尘鞋、无尘擦拭布、手套的洗涤服务;并提供无尘清洗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苏州新纶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6、新纶功能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年7月31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5栋501

法定代表人:魏琦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新材料产品及其衍生产品的销售;新材料相关技术咨询。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新纶功能材料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7、深圳市新纶超净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12月24日

注册资本:12,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明大道481号乐府广场1B609法定代表人:刘荣燕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是:经营进出口业务;通风设备系统的上门安装;环保技术的技术服务;洁净技术的技术咨询;洁净工程项目的管理及相关信息咨询;机电设备、电子产品、建材、五金产品、消防器材、金属材料、橡胶制品、塑料制品、社会公共安全设备的销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环保工程;防腐保温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实验室设备、家具及通风系统的安装;净化工程的设计及安装;纯水工程的设计、施工;机电装饰、中央空调、弱电自控、压力容器工程及其设备的设计、施工、安装。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新纶超净工程为公司持股100%的全资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财务数据

上述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60,976.57	83,779.70	377,229.55	48,585.36	-32,315.31	480,205.27	115,277.01	364,594.36	97,877.38	-123,290.46
2	新纶电子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91,888.14	37,180.36	54,707.78	9,793.24	-1,631.21	90,597.25	38,811.57	51,785.68	14,485.41	-15,633.11
3	新纶新能源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111,209.94	39,642.44	71,567.49	25,629.46	-2,529.84	98,030.60	42,172.29	55,858.32	37,265.64	738.43
4	新纶光电材料(常州)有限公司	59,648.97	30,287.30	29,361.67	2,399.16	-1,662.76	60,177.52	31,950.06	28,227.46	1,072.59	-3,904.04
5	苏州新纶超净技术有限公司	9,153.95	-11,740.73	20,894.68	390.17	-288.03	9,384.93	-11,452.70	20,837.63	1,284.05	-17,277.04
6	新纶功能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11,092.96	-3,861.67	14,954.63	9,193.70	-1,298.56	3,935.62	-2,563.11	6,498.73	12,283.04	-971.10
7	深圳市新纶超净工程有限公司	9,702.12	1,637.12	8,065.00	6,463.16	-315.01	13,687.47	1,952.13	11,735.34	17,089.00	22.77

注:上表中数据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造成。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上担保计划是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等初步协商后制订的预案,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条件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本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连带责任担保等,每笔担保的期限和金额依据各公司与金融机构及类金融企业等签署的合同来确定,最终实际担保总额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因融资需求相互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要求。本次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有利于提高各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生产及运营状况正常,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2月29日,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的余额为74,233.94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4.40%,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任何担保。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逾期贷款情况,公司分别在2022年8月2日披露的《关于部分贷款逾期的进展公告》(2022-065)、2023年4月29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8月31日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了公司及子公司逾期贷款情况,后续公司也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银行贷款逾期的进展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五日